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052024HY0247445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4290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品臻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海珠赤沙车辆段开发项目（B2# 办公及地下室） 项目代码：2103-440105-04-01-824624
建设位置	广州市海珠区赤沙车辆段内
建设规模	B2#地下室，总建筑面积：13129.09平方米， 地下1层：13129.09平方米；B2#办公，总 建筑面积：12422.93平方米，地上7层： 12422.93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2095号、穗规 划资源业务函〔2022〕4923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 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3)放41B014、(2024)复41B03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本意见书仅对项目主体建筑进行核实，涉及地块内建筑四周场地实施等问题，应与本地块最后一栋一并申请规划条件核实。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2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12月31日

抄送：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市发展中心、市登记中心